

## 2019全国青少年电子信息智能创新大赛

## - 人工智能类-人工智能创作主题赛(决赛)

# 赛项说明





中国电子学会科普培训与应用推广中心全国青少年电子信息科普创新联盟

2019年10月

#### 一、【比寨时间】

2019年11月16日

#### 二、 【比赛地点】

宁波

#### 三、【比赛项目】

人工智能创作主题赛

#### 四、【比赛目标】

人工智能创作主题赛旨在推动人工智能教育的普及与发展,增强青少年的创新意识与动手能力。让更多选手热衷于创意、设计与制造,并通过努力把各种创意转变为现实。本届比赛更加注重引导学生从学习向在创造中学习所转变。鼓励大家通过整合身边的软硬件资源,融入人工智能等多种元素,创作出一件能够为现实生活带来更大便利或积极影响的作品。

#### 五、【作品主题】

#### 智能工艺小助手

人工智能影响着人们生活的方方面面。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不断进步,现在很多的工艺程序都可以通过智能机器来完成,比如送快递,目前已有无人仓库,从包裹入库,存储,到包裹的包装,分拣,全部都用智能机器人实现了无人化,智能化。还有智能手机可以实现人脸识别解锁,语音识别搜索,智能对话,智能推荐、智能控制等等。在传统生产生活中加入人工智能技术不仅解放了人类的双手,使人们的生活更加便利,同时也提高了社会的工作效率,人工智能会让人们的生活越来越便利。请你发挥你的创造力,使用人工智能技术制作一个可以替你完成某项任务的智能小助手吧!

#### 六、【比赛流程】

#### 作品调试阶段

● 活动开始前现场公布一张需要参赛作品准确识别的一张图片,参赛作品需要通过图像识别功能准确的识别出该图片,并作出动作反馈。 选手需在指定时间段内调试完成符合比赛要求的展示作品。

#### 注: 图片将从以下两种图片中选取





#### 作品展示阶段

● 选手需到指定区域对已制作完成的作品进行展示。

#### 作品评审阶段

作品评审会分为初审与复审:

● 初审阶段

参赛选手会被分成两个小组(小组由现场抽签决定),评委将选择若干支队伍 进入复审阶段。

● 复审阶段:

进入复审阶段选手会重新进行评审,由现场裁判共同评审并打出最终分数,以评选出最终获奖选手。

评审阶段(初审)包含过程评审、答辩评审两部分。

● 过程评审:

作品调试期间的任意环节都在评委审核过程中;

● 答辩评审:

选手在答辩过程中需要向评委完整的演示作品的功能。

注:答辩时间为 5 分钟,其中 PPT 讲解时间为 2 分钟,作品演示阶段 2 分钟,评委评审时间为 1 分钟,因现场有计时系统,若超时将直接进入下一环节,请选手们合理安排时间。

#### 七、【作品要求】

作品需要选手提前制作完成,携带完整作品进场。

#### 八、【评审标准】

#### 创新性(30%)

• 作品符合主题要求,且和已有产品相对比具有创新性。选手能根据现有的软硬件,结合独特的设计理念,最终完成一件智能工艺小助手作品。

#### 技术性 (30%)

• 技术使用合理,可实现赛事主题规定的人工智能相关功能,同时保证作品能达到预想功能,且此功能具有一定的智能性和实用性。

#### 艺术性(25%)

• 参赛作品需拥有完整外观且电路不能外露,符合安全和环保的要求,色彩搭配、结构设计合理。同时,作品需体现智能工艺助手,能通过对外观的美化提升作品的表现形式。

#### 完整性(15%)

• 选手需保证所提交文件内容完整、思路清晰,选手可通过该方案详细阐述作品的功能及实用性。

#### 九、【注意事项】

- 1. 为保证大赛的公平性,参赛者必须按照真实年龄提交作品。如在作品评选过程中发现有虚报年龄或组别行为者,一经组委会确认,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 2. 参赛作品必须由选手独立完成,选手在上传作品前需承认拥有该作品的 著作权。参赛选手不得剽窃、抄袭他人作品,如因此引起任何相关法律纠纷,其法律责任由选手本人承担, 并取消选手的参赛、获奖资格。
- 3. 禁止以更改作品名称、创作团队等方式,参加比赛,经组委会确认,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 4. 未经组委会同意,选手不得将参赛作品转让或许可给任何第三方,如因此引起任何相关法律纠纷,其法律责任由选手本人承担。
- 5. 选手需处理好参赛作品上传前的保密问题,并确保该作品在参赛前未公开发表展示或参加其它赛事(校级以上),一经发现上述行为将立即取消选手的参赛、获奖资格。
- 6. 选手需保证其参赛作品内容健康向上,不触犯国家政策法律规定,不涉及色情、暴力等 其他违反道德规范的内容。如因此引起的任何相关法律纠纷,其法律责任由选手本人承担, 并取消选手的参赛、获奖资格。
- 7. 组委会充分尊重选手参赛作品版权,对于参赛入围作品、获奖作品,其作品使用权和版权归主、承办方和原作者共同所有。

- 8. 对于所有参赛作品,一经参赛将视为选手同意组委会拥有其参赛作品的使用权,组委会可以以任何形式将参赛作品进行展示和传播。
- 9. 选手一经上传参赛作品即代表完全接受赛事相关规定与条款。
- 10. 本项比赛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

### 十、 参赛咨询

电话: 010-59852105

传真: 010-59852299

邮 箱: VED@viatech.com.cn

官方网站:www.kpcb.org.cn

中国电子学会

2019 全国青少年电子信息智能创新大赛组委会

2019年10月